

证券代码：300956

证券简称：英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3

债券代码：123153

债券简称：英力转债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英力转债”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已有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英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99 元/股）的 130%（即 20.79 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英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若在未来触发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英力转债”。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 872 号”文同意注册，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4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4,00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0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

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 34,0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 34,000.00 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 3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英力转债”，债券代码“123153”。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 年 7 月 27 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公司账户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3 年 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7 月 20 日止（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英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9.24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应对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英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9.24 元/股调整为 15.99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英力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三、本次可能触发“英力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4 年 6 月 11 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英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5.99 元/股）的 130%（即 20.79 元/股）。如后续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继续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预计将有可能触发“英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英力转债”。

四、风险提示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赎回或者不赎回的公告。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及时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可转债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1日